

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公告编号：2024-033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58,478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58,478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20 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0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

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 2020年2月8日, 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 独立董事何祚文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6)。同日, 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9)。

(三) 2020年2月8日至2020年2月17日, 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 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年2月18日, 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说明》(公告编号: 2020-010)。

(四) 2020年2月24日, 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2020年2月25日, 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1)及《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2)。

(五) 2020年2月28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0年2月29日, 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六）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部分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0年12月3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及《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七）2021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1年8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及《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八）2022年2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年2月1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及《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九) 2022年5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年5月2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0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及《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十) 2023年3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3年3月3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及《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十一) 2024年3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4年3月1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

予价格并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及《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已获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预留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无			
小计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0 人）	155,000	58,478	37.73%
小计	155,000	58,478	37.73%
合计（10 人）	155,000	58,478	37.73%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共 10 人符合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其中无人放弃或暂缓出资，因此本次实际完成归属登记的激励对象为 10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4 年 5 月 20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58,478 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激励计划无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990,945	58,478	95,049,423
------	----------	--------	------------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94,990,945 股增加至 95,049,423 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前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不变，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出具了《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4]第 441C000125 号）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实际已收到 10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 1,701,885.23 元，其中，新增股本 58,478.00 元，新增资本公积 1,643,407.23 元。

2024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4 年 1-3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90,136.30 元，公司 2024 年 1-3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 0.28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95,049,423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4 年 1-3 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8,478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06%，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